**中国科学院城市环境研究所**

**【概况】**2018年，中国科学院城市环境研究所（简称城市环境所）获得科研项目151项，到位经费10688万元。其中，国家自然基金28项，经费1324万元；横向项目74项；中科院项目2项；省市级科研项目23项。发表论文540余篇，其中，448篇论文被SCI（科学引文索引）收录（第一单位210篇），97篇被CSCD(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收录（第一单位56篇）。1人正式入选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1人入选国家“优青”，1人入选中国科学院2018年度率先行动“百人计划”（C类），1团队入选福建省第六批百人计划，2人新入选福建省特殊支持高层次人才“双百计划”； 1个团队入选宁波市“3315”团队，1人入选浙江省151人才工程第二层次公示名单，1人入选福建省海峡博士后，3人入选厦门市重点人才。在读外国留学生20名。年度出访145人次，涉及30个国家和地区，接待来自美国、英国、波兰、日本、伊朗等29个国家的科研人员共269人次。2018年1月26日，中科院正式批准筹建海西创新研究院，成立筹建工作组，决定城市环境所与福建物构所两所融合共建海西创新研究院。5月15日，两所统一的行政班子和独立的党委班子宣布任命，并明确了所班子分工，建立统一的所务决策机制，全方位加强体制机制融合。

【**荣获2017年度福建省“省级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城市规划类）”三等奖**】3月9日，由城市环境所与厦门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联合承担的“厦门市能源发展战略规划”项目荣获2017年度福建省“省级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城市规划类）”三等奖。能源战略规划是厦门市规划委员会从全局和战略层次规划厦门市能源未来发展，目的是为厦门市未来能源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战略规划从2016年开始编制，经过项目组一年的努力，在总体战略和空间实施两个方面有效衔接了城市规划与能源规划，解决了现有城市规划中各能源基础设施专项规划之间缺乏协调的问题，同时也解决了现有能源规划未与城市规划对接而导致项目落地难的问题，创新了城市规划实践，为厦门市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举行公众科学日**】5月19日，举行主题为“科技保障环境质量”的2018公众科学日，本次活动也是全国2018科技活动周和中国科学院第十四届公众科学日活动的组成部分，约50名来自厦门大学嘉庚学院的师生参加了活动。

活动主要包括科普讲座和参观。“‘把脉’城市大气 护卫‘厦门蓝’”和“空气污染危害与防护”两个科普报告介绍了城市环境所在厦门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期间在环境质量保障方面所做的工作，以及在空气过滤材料领域的研究进展和成果转化情况。在参观环节，相关科研人员向师生们介绍了大气环境观测超级站、全尺寸脱硝催化剂检测装置和空气过滤材料检测装置的功能，在实际应用中发挥的主要作用等。

【**举办2018雄安新区生态环境建设论坛**】8月12日，在雄安新区举办以“生态、创新、未来”为主题的2018雄安新区生态环境建设论坛。会上，由城市环境所、英国剑桥大学产业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心、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的雄安新区绿色技术集成创新中心正式揭牌，该中心旨在为雄安新区生态环境建设提供更多政策建议、先进技术和案例参考。

【**创刊Watershed Ecology and the Environment**】8月27日，城市环境所与科爱森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共同创刊Watershed Ecology and the Environment （流域生态与环境）国际英文期刊。该刊为探讨流域尺度或流域内人类活动胁迫下（如城镇化及气候变化）自然资源、生物多样性、生物地球化学、水文学和环境质量等演变过程和适应机制，以及流域治理和管理策略与政策。该刊为季刊，将于2019年1月1日正式出版。本期刊为从事环境科学、生物地球化学、生态学、水文学、经济学、社会科学等及其交叉学科的科研工作者和研究生服务，提供一个文理多学科交叉的学术交流平台。

【**领导关怀**】10月17日，中国科学院副院长李树深到城市环境所调研，厦门市副市长李辉跃、中科院前沿科学与教育局、厦门市科技局、环保局相关同志陪同调研。

李辉跃对中科院在厦设立科研机构并为地方发展发挥了积极的科技促进与人才支撑作用表示感谢，对城市环境所建所以来的科技成果服务于地方需求等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希望中科院进一步关心和支持在厦机构，院、市共同为科研人员在厦工作创造更好的条件，同时希望中国科学院大学进一步加强在厦门相关学院的建设。他建议城市环境所更加关注城市环境相关的产业需求，增强技术供给能力，进一步促进科技成果在厦门本地产业化。

【**举行变化环境中的城市健康与福祉国际研讨会**】10月17日，举行为期两天的变化环境中的城市健康与福祉国际研讨会。来自五大洲、10余个国家和地区的近30位城市研究专家汇集一堂，探讨如何在不断变化的城市环境中促进健康与福祉的发展，解决城市健康问题，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获“厦门市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称号】**10月18日，获“厦门市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称号。基地实践活动主要包括水、土、大气等自然生态环境影响因子的实验科普知识，参观生态湿地、环境物联网、大气环境超级站等实验模型和实验基地，提升中小学生认识自然、感受自然和保护自然环境的行动意识。

【**举办东南亚城乡生物质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与示范培训班**】为促进“一带一路”暨发展中国家科技能力建设，培养发展中国家工程技术研发和科研管理人才，在中国科学院国际合作局的资助下，10月20-31日，城市环境所举办了东南亚城乡生物质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与示范培训班（Training course of comprehensive utilization technology and demonstration of biomass wastes in urban and rural of Southeast Asia Countries）。来自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柬埔寨、泰国、缅甸、菲律宾、巴基斯坦国家的政府管理部门、科研院所技术和管理人员、企业工程技术人员共20余人参加了培训。随后组织学员们实地考察了厦门市东部固废处理中心垃圾填埋场和垃圾焚烧厂、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垃圾分类示范点、污泥热解炭化制备生物炭示范工程和浙江省桐乡市华腾牧业有限公司的猪粪制备生物炭及其应用示范工程等。

【**修订《厦门市环境保护条例》通过验收**】10月26日，由中国科学院城市环境研究所唐立娜研究组承担的“修订《厦门市环境保护条例》项目”通过专家验收评审。专家组对“修订《厦门市环境保护条例》项目”结题报告所提交的《厦门市环境保护条例（修订草案）》的框架结构和内容给予了肯定，认为《厦门市环境保护条例（修订草案）》能够反映新时期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的新需求，且没有超过特区立法权限的范围，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没有抵触。经过质询和讨论，专家组一致同意“修订《厦门市环境保护条例》项目”通过验收，同时就《结题报告》中存在的不足之处提出了修改建议。

《厦门市环境保护条例》的修订，进一步衔接、补充和完善了厦门市当前的环境保护制度，为厦门市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法律制度保障。

【**召开第三届流域城镇化国际研讨会**】10月31日—11月2日，召开第三届流域城镇化国际研讨会。来自美国、英国、德国、芬兰和泰国等7个国家70余名学者和研究生参加了研讨会。

研讨会以“从一滴水到一条河流适应环境变化”（Adaption to Environment Change from a Water Drop to a River）为主题，从流域污染物排放、流域可持续和低影响发展、流域环境与健康、流域水文、资源和气候变化等方面展开了报告。本次研讨会探讨社会经济发展趋势下的流域水文-环境-政策适应的协同机制（Hydrology-Environment-Policy (HEP) Nexus），为流域或区域低影响可持续发展提供基于自然解决方案的管理策略。

【**召开“环保科技成果推介会”**】11月5日，召开“环保科技成果推介会”。本次推介会是“中国-新加坡城市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研讨会”的一个组成部分，由中科院城市环境所、新加坡国立大学环境研究所、上海交通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联合举办，中科院厦门产业技术创新与育成中心承办。推介会旨在加强新加坡、中国的高校、科研院所与中国企业间的技术需求对接，推动更多科研成果在厦门乃至中国落地转化。

(撰稿：聂璇　陈伟民　审稿：白国华)